

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太平洋安信农险附加防汛应急响应指数保险条款

本条款为太平洋安信农险上海市防汛应急责任保险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，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，方可投保本附加险。本附加险扩展承保在保险期间内在保单列明的区域范围内，若发生2次（含）以上一级（红色）或二级（橙色）防汛应急响应，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。

一级（红色）或二级（橙色） 防汛应急响应次数	赔偿金额
2次	赔偿限额×20%
3次	赔偿限额×40%
4次	赔偿限额×60%
5次及以上	赔偿限额×100%

本附加险的赔偿限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，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。

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